附件

四川省科学技术厅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2021年，科技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省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部署，认真落实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台账，全面依法履行职能，不断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扎实推进科技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法治政府建设正确方向。加强学习，科技厅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点学习内容，纳入“八五”普法和“法律七进”学习计划。着力推进学法考法普法全覆盖。按照《省委依法治省办、省委组织部等6部门关于运用四川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平台组织开展学法考法的通知》要求，科技厅印发了《关于运用四川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平台组织开展学法考法的通知》，所有在职在编干部（含厅领导）全覆盖注册账号，各处室党支部具体负责组织学习。开展“党建引领法治”专项活动。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开展党史教育、党内法规学习宣传活动，组织科技厅干部参加“党建引领法治”答题打卡活动。

二、坚持科学立法

**（一）**开展中国（绵阳）科技城条例立法调研。在前期立法前调研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绵阳科技城的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完善绵阳科技城的建设内容和主要举措，健全绵阳科技城建设的体制机制，研究绵阳科技城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实施措施，提交了《（绵阳）科技城条例立项申报书》，积极参与立法论证会。加快推进绵阳科技城建设进入法制化轨道。

（二）配合做好立法工作。配合司法厅修改完善《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实施办法》，从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创新载体建设、关键技术攻关等方面支持中小企业发展。配合做好《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四川省反不正当竞争条例（修订草案）》《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草案）》《四川省水资源条例（草案）》《四川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草案）》《四川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等法规、规章的立法修改工作。

三、强化依法行政

（一）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深入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对科技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年度述法制度。

（二）加强法治工作制度建设。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印发《四川省科学技术厅2021年科技法治工作要点》（川科规〔2021〕6号），细化任务分工，强化工作落实保障。制定《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四川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管理办法》《四川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省级财政后补助管理实施细则》《四川省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认定管理暂行办法》《四川省重点实验室省级财政后补助管理实施细则》《四川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评估办法》《四川省享受支持科技创新进口税收政策的科研院所、转制科研院所、社会研发机构名单核定办法》《四川省科技计划项目揭榜制试点方案》等文件规范科技管理，做到依法行政。

（三）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落实《四川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四川省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规定》和《四川省关于全面贯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指导意见》，健全事关科学技术发展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科技决策事项的合法性、公平性、可行性审查机制，2021年对44份文件和18份合作协议进行了合法性审查，对22份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决策进行公平竞争审查，确保了科技厅规范性文件应审尽审。

（四）全面开展权责清单调整。按照《省委编办关于开展2021年度权责清单集中调整工作的通知》要求，科技厅对权责清单进行了系统梳理研究，新增1项权力事项，权力类型为“其他权责事项（组织实施）”，权力名称为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备案。变更了2项权责事项，形成了《科技厅权责清单》，实现了权力清单与责任清单深度融合，并及时在科技厅官网进行公示。

四、深化“放管服”改革

按照省政府办公厅要求，对科技厅公共服务事项进行了认真梳理，研究形成9项公共服务事项。根据《四川省公共服务事项基本目录（2021年版）（核查稿）》，对9项公共服务事项进行了合法性审查，确保所有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动态调整情况及时在科技厅官网进行公示。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推进“一网通办”能力提升，梳理推进“系统对接清单”“数据共享责任清单”“公共服务事项调整清单”“申请材料目录清单”“核发材料目录清单”“一件事一次办清单”等6张清单，2021年，科技厅共受理事项申请644件，办结644件，办结率100%，群众满意率达到100%。

五、完成依法行政重大专项工作

（一）示范推动解决合法性审查不严问题。科技厅作为示范推动解决法治建设八个具体问题的省直部门，将示范推动解决合法性审查不严问题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全力推进示范试点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二是着力建章立制，推动合法性审查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三是健全运行机制，推动合法性审查流程化程序化。四是借助高端外脑，打造科技创新特色智库，建立“法律+技术”专家智库。

（二）指导游仙区开展全面依法治区示范试点工作。科技厅作为游仙区全面依法治区示范试点对口联系部门，会同四川大学、北京金诚同达（成都）律师事务所与游仙区高效联动，整体推进试点工作，先后组织召开示范试点联席会议4次，研究和推动解决重要事项12个，共同编撰课题研究报告15篇、典型案例68个。支持游仙区2个软科学项目立项（科技创新法律服务机制探索与研究——以绵阳市游仙区为例、绵阳市游仙区乡村“法治体检”标准研究），项目经费共30万元。

（三）做好普法宣传工作。积极开展“八五”普法学习宣传。落实《2021年“法治四川行”一月一主题活动工作方案》，开展“党建引领法治”专项活动、组织科技厅干部参加“党建引领法治”答题打卡活动。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专项活动，推动民法典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开展“4.15”国家安全日主题活动，推动国家安全法律法规走入日常生活、走入人民群众。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活动，发放《宪法及宪法相关法律解读》《宪法学习读本》等书籍资料，推动宪法精神进机关，提升领导干部法治素养，提高运用法律维护人民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和水平。